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1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经营计划及资金预算，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12,5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授信银行名称	授信额度	授信类别
1	上海银行浦东分行	20,000.00	综合授信
2	中国银行上海市分行	50,000.00	综合授信
3	招商银行上海外滩支行	100,000.00	综合授信
4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	30,000.00	综合授信
5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50,000.00	综合授信
6	中信上海四平路支行	30,000.00	综合授信
7	南京银行上海分行	10,000.00	综合授信
8	广发银行虹口支行	50,000.00	综合授信
9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20,000.00	综合授信
10	平安银行上海自贸区分行	5,000.00	综合授信
11	华夏银行陆家嘴支行	10,000.00	综合授信
12	中国银行天津大港支行	24,000.00	综合授信
13	工商银行天津北辰区支行	5,000.00	综合授信
14	中信银行天津分行	3,000.00	综合授信
15	农业银行重庆万盛支行	10,000.00	综合授信

16	中国银行新会支行	8,000.00	综合授信
17	工商银行江门城区支行	5,000.00	综合授信
18	交通银行上海新区支行	6,000.00	综合授信
19	首都银行上海分行	2,500.00	综合授信
20	中信银行仪征支行	2,000.00	综合授信
21	交通银行仪征支行	4,500.00	综合授信
22	农业银行仪征支行	6,000.00	综合授信
23	招商银行武汉光谷支行	2,500.00	综合授信
24	光大银行武汉分行	6,000.00	综合授信
25	交通银行武汉江夏支行	15,000.00	综合授信
26	中国银行常熟支行	10,000.00	综合授信
27	工商银行常熟滨江支行	10,000.00	综合授信
28	中国进出口银行	18,000.00	综合授信
	小计	512,500.00	

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对具体授信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信额度有效期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审议情况

2017 年 5 月 1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17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5 月 17 日